

证券代码：832513

证券简称：汇群中药

主办券商：申港证券

广东汇群中药饮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银行授信申请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2024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授信的情况

为落实公司 2024 年度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计划，公司与子公司拟向包括但不限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等银行，申请累计总金额不超过 350,000,000.00 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授信额度用于办理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商业汇票、商业汇票贴现、银行保函、银行保理、信用证等业务。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 年 3 月 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银行授信申请计划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

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涉及的授信申请不存在需要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申请授信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议案涉及的授信申请是公司实现业务发展及经营的正常所需，通过银行授信的融资方式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对公司日常性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要求。

四、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审核批准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与授信、借款、抵押、担保、开户、销户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授权及担保事项，自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五、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汇群中药饮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广东汇群中药饮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4 日